

合同编号：

测 绘 项 目 合 同.

项目名称： 祖庙片区干涌排查河涌问题整改项目-测量放线、竣工测
量

委托方（甲方）： 佛山市禅城区骐升市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佛山市测绘地理信息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祖庙片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方(甲方)：佛山市禅城区骐升市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佛山市禅城区骐升市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服务内容

1. 项目名称

祖庙片区干涌排查河涌问题整改项目-测量放线、竣工测量项目。

2. 测绘内容

对庙片区干涌排查河涌问题整改项目范围进行排水定线及排水竣工测量。

3. 项目成果

序号	成 果 名 称	规 格	数 量
1	放线技术报告	份	4
2	地下管线测量报告	份	4
3	以上成果电子文档	份	1

4.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 准 名 称	标 准 编 码	标准等级
1	《工程测量标准》	GB/T 50026-2020	国家标准
2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行业标准
3	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网络实时动态测量（RTK）规范	GB/T 39616-2020	国家标准
4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	GB/T 20257.1-2017	国家标准
5	《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	（CJJ61-2017）	地方规定

6	《佛山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5 修订版）	/	地方规定
7	《佛山市地下管线探测及信息化技术规程》	/	地方规定
8	《佛山市地下管线计算机成果数据标准》	/	地方规定
9	《佛山市 1：500 比例尺地形图测量数据标准》	/	地方规定

第二条 项目工期

合同签订后，乙方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测量任务并出具测绘成果。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如下雨、台风、地震等原因造成的无法进行外业测量的情况，工期顺延。

第三条 项目费用

1. 取费项目及预算总价款

序号	项目	单位	单价(元)	预计工作量	合价(元)	备注
1	排水定线测量	公里	648.58	3	1945.74	
2	排水竣工测量	平方米	7283.03	0.301	2192.19	
合计					4137.93	
项目总价款为：¥4137.93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壹佰叁拾柒元玖角叁分），含税。最终金额以双方结算为准						

第四条 支付时限和方式

本项目采用实际工作量形式，分两笔进行支付：

1. 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交符合技术要求的项目成果后，经甲方审核通过后，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总价款的 80%；
2. 本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后，甲方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
3. 每次请款乙方须开具相应税票，款项由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乙方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按前款规定的付款条件为甲方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

而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第五条 双方责任和义务

1. 甲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向乙方提交任务计划。计划应包括以下内容：（1）工程测量的范围；（2）测量技术要求。在任务开展时，应当保证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

2. 甲方保证项目款按时到位，以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

3. 乙方保证按时按质完成测量任务，负责做好乙方人员测量中的安全工作。如发现测绘人员不具备相关专业测绘资质的，甲方有权处以 1000 元/人罚款。

4.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制作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1）合同签订后，乙方未进入现场工作前，由于甲方项目停止而终止合同的，乙方需返还已付项目款。乙方已进入现场工作，甲方应按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项目价款。

（2）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归还甲方已付的全部项目款，并按本合同项目工程费的 5%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5. 对乙方所提供的测绘成果的质量有争议的，由测区所在地的省级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裁决。其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6. 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制作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按技术秘密方式处理。

（1）技术秘密的使用权、转让权归乙方所有。由此产生的相关的利益由乙方自行分配。

（2）双方对本合同有关的知识产权权利归属特别约定为：乙方所有。乙方有权在完成合同约定的制作工作后，利用该项制作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

第六条 不可抗力

1. 技术风险：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制作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 3 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1）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2）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制作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2. 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客观原因造成的项目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 保密责任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任何一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对方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人（包括对外泄露）泄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第八条 争端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禅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附则

1. 合同变更说明：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3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2.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协商的文本、传真、附件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4. 本合同共陆页，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缺页为无效合同。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单位名称(盖章): 佛山市禅城区骐升市政投资建设 有限公司	乙方单位名称(盖章): 佛山市测绘地理信息研究院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经办人:
单位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 朝安南路2号1座四楼之一（住所 申报）	单位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57号万科金融中心B座23楼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57-83993455
邮箱：fsqsgs@189.cn	邮箱：417957881@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分行
户名:	户名：佛山市测绘地理信息研究院 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392000100100822890
日期:	日期:

（以下空白）